

关于《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公司已收到《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，经认真核查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经向安徽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电话询问了解，截止 2018 年 8 月 13 日，安徽省国资委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波动的重大事项，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控股股东：安徽军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

2018 年 8 月 13 日

